

ISO 14064-1 與 ISO 14067 正式版何 改版後, 人員的訓練資格是否須重新 時公布?

國際標準組織 ISO 已分別在 2018 年 8 月 20 日 發佈新版商品碳足跡(PCF) ISO 14067:2018, 並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 發佈新版組織型溫室 氣體量化與報告標準(GHGs)ISO 14064-1:2018

改變很大嗎? 有差異對照表或是精華 整理嗎?我們要如何因應?

新版組織型溫室氣體量化與報告標準(GHGs) ISO 14064-1:2018的主要變化如下:

- 以報告邊界(reporting boundary)的溫室氣 體盤查類別(GHG inventory categories)取 代營運邊界(Operational boundaries), 報告 邊界著重直接排放及與組織有關的重大非 直接排放項目(significant indirect emissions)
- 直接排放項目需考量 CO₂, N₂O, CH₄, NF₃, SF6, HFCs, PFCs 等(增加 NF3)
- 間接排放分為五大類,重要能源使用,運輸, 組織使用的產品, 與使用組織的產品有關, 其他等
- 建立準則,鑑別與評估間接排放,並就重大 性間接排放進行進行量化
- 增加自然災害的生物碳(non-anthropogenic biogenic GHG emission)與土地使用的探 討
- 量化方法的選擇(Selection of quantification approach) 提出考量溫室氣 體排放量化時的考量項目,包含邊界,數據 不確定性等,並建立量化的模型

新版商品碳足跡(PCF) ISO 14067:2018 的主要 變化如下:

受訓?

內部人員需要了解新版 ISO 14064-1 或/與 ISO 14067的相關改變,所以需要重新受訓。

有沒有轉換期,若有轉換期多久?

新版發行後,依照 IAF 官方文件要求,新版標 準公布後3年後(ISO 14064-1在2021年12月 20 日起),不得以 ISO 14064-1:2006 為查驗標 準執行查驗活動。德國萊因也將於 2021 年 11 月01日起,不再承接2006年版的溫室氣體查 驗服務;現場查驗活動最晚只能安排在2021 年 12 月 11 日之前完成。

IAF 目前尚未明確提及 ISO/TS 14067:2013 的 退場時間;為確保對碳管理的一致性,德國萊 因對 ISO/TS 14067:2013 的證書效期,將只簽 發至 2021 年 8 月 20 日。德國萊因也將於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,不再承接 2013 年版的 產品碳足跡查驗服務;現場查驗活動最晚只能 安排在 2020 年 08 月 20 之前完成。若 IAF 對 碳足跡的管理有進一步的規範,我們將會予以 調整現行規範,以滿足認證認可要求。

台灣環保署溫室氣體查驗方案,目前台灣環保 署尚未明確提及與國際標準改版銜接的相關議 題,在新規範公告前我們仍依照現有規定提供 相關的查驗服務,若台灣環保署對溫室氣體查 驗方案有進一步的規範,我們將會予以調整現 行規範,以滿足監管要求。

台灣碳標籤查驗方案,依照環保署最新公告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要 求,已參考新版碳足跡標準進行修訂,2021年



- 商品碳足跡溝通納入 ISO 14026
- 商品碳足跡查驗準則納入 ISO 14064-3
- 產品類別規則制訂要求納入 ISO/TS 14027
- 生物質碳與電力的定義進行調整
- 宣告單位與全球溫度潛勢的加入
- GWP 值改採最新的 IPCC 發布文本
- 數據蒐集與管理須建立系統性的方法

01月01日起的案件須以本要點進行查驗。德國萊因也將於2020年11月01日起,不再承接舊版的服務;現場查驗活動最晚只能安排在2020年12月01日之前完成。

何時進行改版的對應作業較佳?

商品碳足跡與溫室氣體查驗不同於管理系統· 是否使用新標準需視預期使用者的需求與各大 方案(如台灣環保署的溫室氣體查驗方案或台灣 碳標籤等)的規範進行作業;轉換新版標準前, 組織應先以新版之規範進行數據蒐集系統的建 置與數據蒐集·才能確保數據與其管理能滿足 新版要求。

因應改版,我要多花很多經費及人力 嗎?

要不要花很多經費及人力·要看組織與利害相關者的要求·因為標準只規定要作什麼·但並沒有規定要用什麼方法·所以組織可以要照需求進行規劃適切的經費與人力進行標準轉換。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轉版·轉版年度的稽核人天·依照間接排放的類別差異·盤查的類別越多·增加的幅度會越高·基於既有人天計算基礎,最高可能增加 50%的查驗人天。商品碳足跡則無需增加額外人天。

轉換新版需先完成哪些工作?

公司應對人員需要上課及拿到相關證書/證明嗎?

最好是能夠安排訓練,但是否需要證書或證明,可以由組織自己決定,驗證機構關注的是 人員的勝任力。

各類碳管理方案是否有新的規範與要求?

需視各碳管理方案的最新規定與發佈為準。

若您有其他疑問,請與我們聯繫



- 瞭解新版標準相關改變之精髓
- 建立新版標準轉換計畫
- 依照組織運作模式建立與修改相應的作業 程序並保留操作記錄
- 進行內部宣導與完成新版 ISO 14064-1 或/ 與 ISO 14067 訓練
- ISO 14064-1 則另須完成內部查驗與檢討 的工作
- 完成外部第三方新版驗證